

# 安徽省思想政治工作人员专业 职务评定工作领导小组 文件

## 关于做好2021年度全省职称评审工作的通知

各市政工职评办,省直各有关单位,部分省属大型企业:

为做好2021年度全省思想政治工作人员专业职务任职资格评审工作,按照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《关于做好2021年度全省职称评审工作的通知》(皖人社秘〔2021〕172

拥护党的基本理论、基本路线、基本方略,树立“四个意识”、坚

根据皖人社秘〔2017〕304号文件，职称外语（或古汉语）考试、计算机应用能力考试不再作为职称申报的必备条件，各单位聘用时根据情况自行掌握。

### **三、破格条件**

符合《若干规定》和《处理意见》中破格条件的人员、“援疆”“援藏”“援外”“援青”“扶贫”专技人才援派或扶贫满一年的，可适当放宽学历和专业年限要求。援派或扶贫期间年度考核优秀的，可适当减少论文数量。“援疆”“援藏”“援外”“援青”“扶贫”期限为3年的，期满后可提前一年申报高一级别职称。

### **四、同级职称转评**

其他系列职称转评同级别政工专业职务的，申报要求与

或破格条件。对政工专业职务任职资格评审结果审核无误的,根据皖人社秘[2013]176号文件规定,及时发放任职资格证书。评审工作结束后,各级政工职评部门应对年度职评工作进行认真总结。

## **六、工作要求**

**1. 加强组织领导。**各单位要从加强和改进新时代思想政治工作的高度,切实做好政工人员专业职务任职资格评审工

其中应有 2 篇在省部级以上报刊发表；转评人员申报晋升高级政工专业职务的，其作品应是在转任政工岗位后公开发表的。

高级政工师及省直有关单位政工师评审材料报送需提前电话预约，报送截止时间为 2021 年 9 月 30 日，逾期不再受理。其中县(市、区)以下事业单位需设岗申报评定高级政工师的，应于 2021 年 8 月 31 日之前报省政工职评办公室核准后，方可申报。评审材料或报送程序不符合要求的将不予受

址。评审材料应由主管部门负责人或政工职评的工作人员直接送  
报。材料报送地点：合肥市包河区中山路1号，安徽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。

评审费用，在报送材料时由申报单位统一在自安宣传部财分至现场扫码缴纳（高级政工师缴费标准为300元/人，政工师缴费标准为200元/人），发票同时开具。缴费地点：合肥市包河区中山路1号，安徽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。

聘任人员待遇按照有关规定执行。各单位应根据工作需要，按照干部管理权限及时办理专业职务的聘任手续，落实聘任人员有关待遇。

附件：政工专业高（中）级职务任职资格评审报送材料的目录及要求。



安徽省政工职评办公室  
2021年8月13日

- 2.《评审高级政工师任职资格简明登记表》1份；
- 3.《思想政治工作专业人员专业职务申报表》1份；
- 4.公示材料1份；
- 5.群众评议材料1份；
- 6.单位出具的考核情况证明材料1份；
- 7.中级专业职务资格证书、聘书复印件1份；
- 8.学历、学位证书复印件1份；
- 9.政工专业代表作品复印件(按发表时间先后顺序排列；发表在期刊上的复印时需要带有CN刊号的封面、目录、正文，报纸上的需要带有CN刊号的刊头、版面号、正文)；
- 10.主要获奖(奖励)证书复印件(省部级以上表彰、奖励)



正文——仿宋，三号

字间距：标准

字符间距：固定值 31

(3)《评审高级政工师任职资格简明登记表》需正反打印。

4. 政工师评审材料类比高级政工师材料报送。

---

抄送：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。

---

安徽省政工职评办公室

2021年8月13日印发